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3-034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洪通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2,297,7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4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洪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秦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刘洪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1.02	关于选举谭素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1.03	关于选举姜述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1.04	关于选举秦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1.05	关于选举谭秀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1.06	关于选举朱疆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2、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杜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2.02	关于选举蒋庆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2.03	关于选举贾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3、关于选举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李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3.02	关于选举唐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12,162,720	99.9364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刘洪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1.02	关于选举谭素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1.03	关于选举姜述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1.04	关于选举秦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1.05	关于选举谭秀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1.06	关于选举朱疆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2.01	关于选举杜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2.02	关于选举蒋庆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2.03	关于选举贾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3.01	关于选举李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3.02	关于选举唐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758,280	92.869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涉及逐项表决,每个子议案的逐项表决结果详见本公告相关内容。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海燕、周意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3-035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董事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按照《公司章程》履行提前通知的义务。

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董事刘洪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洪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逐项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洪兵先生、蒋庆哲先生(独立董事)、姜述安先生、秦明先生、朱疆燕女士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刘洪兵先生担任召集人。

2.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贾茜女士(独立董事)、秦明先生、杜宇先生(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贾茜女士担任召集人。

2.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杜宇先生(独立董事)、谭秀连先生、贾茜女士(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杜宇担任召集人。

2.4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蒋庆哲先生(独立董事)、刘洪兵先生、杜宇先生(独立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蒋庆哲先生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姜述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疆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秦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靳虹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松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相关人员简历

1、姜述安

姜述安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科技委员会委员。曾任乌鲁木齐市煤气公司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乌鲁木齐市燃气总公司技术处副处长、用户发展处处长、副总经理、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新疆金源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长、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吉瑞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新疆鲲鹏风电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瀚鹏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吉瑞祥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疆恒宇新风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新疆吉泰实业有限公司监事、塔什库尔干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伊宁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新疆盛焰燃气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城市燃气学会输配委员会委员、新疆城市燃气协会专家组组长、新疆恒动风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和静洪通执行董事、且末洪通执行董事、乌市洪通董事长、巴州能源执行董事、洪通物流执行董事、交投洪通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述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姜述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2、赵勇

赵勇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建筑公司施工员、巴州西部瑞普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安全经理、北京恩瑞达科技有限公司安全总监、洪通有限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乌市洪通董事、尉犁洪通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78,788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外,赵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3、朱疆燕

朱疆燕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CMA 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中国注册管理税务师。曾任新疆雅克拉炭黑有限责任公司出纳、会计、总经理助理、和静巴音布鲁克生态旅游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库尔勒销售分公司和静经营部稽核、和静洪通会计、财务经理、伊犁洪通监事、吐鲁番洪通监事、哈密洪通董事、洪通有限计划财务部部长、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新源洪通董事、四川洪通能源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疆燕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朱疆燕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4、秦明

秦明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阿勒泰国家粮食储备库防化科科员、副科长、北屯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新疆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方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新疆方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注册会计师、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交投洪通董事、四川洪通能源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9,596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外,秦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5、靳虹

靳虹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原石油勘探局三合集团职工、河南中原绿能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LNG 工厂班长、河南中原绿能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LNG 工厂技术员、鄂尔多斯市星星能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达州市汇鑫能源有限公司副厂长、山东绿能燃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洪通有限副总经理、巴州能源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靳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9,193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外,靳虹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6、吴松

吴松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新疆和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事务部副主任、主任,新疆天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事务部主任,洪通有限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法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吴松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3-036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全体监事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按照《公司章程》履行提前通知的义务。

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监事李丽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3-037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任期均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至此,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现将公司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刘洪兵先生

非独立董事:刘洪兵先生、谭素清女士、姜述安先生、秦明先生、谭秀连先生、朱疆燕女士

独立董事:蒋庆哲先生、杜宇先生、贾茜女士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刘洪兵先生(召集人)、蒋庆哲先生、姜述安先生、秦明先生、朱疆燕女士

2、审计委员会:贾茜女士(召集人)、杜宇先生、秦明先生

3、提名委员会:蒋庆哲先生(召集人)、刘洪兵先生、杜宇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杜宇先生(召集人)、谭秀连先生、贾茜女士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李丽女士

股东代表监事:李丽女士、唐平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王荣女士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姜述安先生

副总经理:赵勇先生

财务总监:朱疆燕女士

董事会秘书:秦明先生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吴松先生

五、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非独立董事王京先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独立董事刘先涛先生、孙晋先生、杨沫女士届满离任;监事裴林英女士届满离任。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96-2959582

传真:0996-2692898

联系地址: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电子邮箱:htgf@xjhtrq.com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3-029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客户数据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布 2023 年 9 月的客户数据,详情如下:

单位:万户	2023 年 9 月
移动业务	
客户总数	99,003.1
本月净增客户数	355.7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1,502.5
5G 套餐客户数	75,036.2
有线宽带业务	
客户总数	29,468.4
本月净增客户数	423.2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2,251.6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客户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依赖或使用上述数据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简称:中国移动 股票代码:60094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本季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事宜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而相关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前瞻性陈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出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由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期间	变化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期间/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营业收入	2,449	2,266	8.1%	7,756	7,235	7.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24	1,937	9.6%	6,646	6,201	7.2%
其他业务收入	325	328	-0.9%	1,110	1,034	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	283	3.8%	1,055	985	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	255	6.4%	970	921	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	12.0%	12.5%	-0.5pp	13.6%	13.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377	2,276	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12,798	12,620	1.4%
总资产	/	/	/	19,492	19,002	2.6%

主要财务指标

	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由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期间	变化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期间	变化
EBITDA1(人民币亿元)	850	776	9.5%	2,685	2,515	6.7%
EBITDA 率 2	34.7%	34.3%	0.4pp	34.6%	34.8%	-0.2pp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7	1.32	3.8%	4.94	4.62	6.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7	1.32	3.8%	4.93	4.62	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	2.3%	–	8.2%	7.9%	0.3pp

注 1:EBITDA=营运利润+折旧摊销(其中,营运利润为利润总额加回财务费用并剔除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日常营运项目)

注 2:EBITDA 率=EBITDA/营业收入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7	9,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5	1,26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	-4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	1,139
小计	2,676	11,144
减:所得税影响数	503	2,60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	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70	8,526

股东信息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	80,0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末,注册股东户数 80,012 户中:A 股 72,446 户,港股 7,566 户。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 1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69.62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	5,391,735,690	25.21	–	未知	–	未知
港股股东 A1	82,309,500	0.38	–	未知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0.16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	29,302,661	0.14	–	无	–	其他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0.12	–	无	–	国有法人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6,050,000	0.12	26,050,000	无	–	其他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7,215	0.12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1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890,116,84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	5,391,735,690	境外上市外资股	5,391,735,690
港股股东 A1	82,309,5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82,309,500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	29,302,661	人民币普通股	29,302,66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210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7,215	人民币普通股	25,147,215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8,235,015	人民币普通股	18,235,01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7,3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67,000
港股股东 B1	15,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信息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 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 5%的港股股东信息,仅披露持股数量。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其他提醒事项

2023 年首 3 季度,公司上下凝心聚力,牢牢把握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宝贵机遇,深化实施创世界一流"力量大厦"发展战略,系统打造以 5G、算力网络、能力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创新构建"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深入推进改革创新,经营业绩表现良好。

主要运营数据		
	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
移动业务		
客户数(亿户)	9.90	9.85
其中:5G 套餐客户数(亿户)	7.50	7.22
5G 网络客户数(亿户)	4.25	3.93
净增客户数(万户)	1,502	1,038
移动 ARPU(人民币元/户/月)	51.2	52.4
总通话分钟数(亿分钟)	21,630	14,402
平均每月每户通话分钟 MOU(分钟/户/月)	245	247
手机上网流量(亿 GB)	1,214	796
平均每月每户手机上网流量 DOU(GB/户/月)	15.6	15.5
宽带业务		
有线宽带客户数(亿户)	2.95	2.86
净增有线宽带客户数(万户)	2,252	1,424

个人市场方面,深化"连接+应用+权益"融合运营,加快推进 5G 全民化,持续夯实客户根基。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移动客户总数达到 9.90 亿户,其中 5G 套餐客户数达到 7.50 亿户,5G 网络客户数达到 4.25 亿户;首 3 季度,流量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手机上网流量同比增长 16.2%,手机上网 DOU 达到 15.6GB;移动 ARPU 为人民币 51.2 元,同比增长 1.0%。

家庭市场方面,着力拓展"全千兆+云生活"价值空间,积极推进千兆驱动宽带领先、内容驱动大屏领先、平台驱动 IoT 领先、生态驱动 HDICT 领先"四领先"工程,家庭市场良好增长。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有线宽带客户总数达到 2.95 亿户,净增 2,252 万户,其中家庭宽带客户达到 2.62 亿户,净增 1,786 万户;首 3 季度,家庭客户综合 ARPU 为人民币 42.1 元,同比增长 2.4%。

政企市场方面,强化"网+云+DICT"一体化拓展,充分发挥云网资源禀赋优势,保持强劲增收动能。首 3 季度,本公司 DICT 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866 亿元,同比增长 26.4%。

2023 年首 3 季度,本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756 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646 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110 亿元,同比增长 7.4%。

2023 年首 3 季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55 亿元,同比增长 7.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为 13.6%;EBITDA 为人民币 2,685 亿元,同比增长 6.7%;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40.4%。

本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着力推动提质增效,深化分类管理,强化精益管理,狠抓风险防控,不断激发价值创造活力,推动全年收入、净利润良好增长,推进高质量发展,为广大股东、客户持续创造更大价值。

季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285	223,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607	108,303
应收票据	808	777
应收账款	71,313	42,757
预付款项	10,372	7,040
其他应收款	24,255	29,163
存货	13,830	11,696
合同资产	15,292	13,657
其他流动资产	18,451	19,495
流动资产合计	512,213	456,3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2,252	9,716
其他债权投资	1,404	–
长期股权投资	179,372	175,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3	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2,751	187,130
固定资产	703,485	716,511
在建工程	81,336	69,776
使用权资产	98,209	108,749
无形资产	45,378	46,509
开发支出	1,671	1,334
长期待摊费用	4,802	5,276
商誉	1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47	43,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292	79,0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6,963	1,443,867
资产总计	1,949,176	1,900,238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5,448	14,759
应付账款	313,649	271,306
预收款项	74,610	84,446
合同负债	58,615	75,255
应付职工薪酬	32,174	5,893
应交税费	20,574	14,001
其他应付款	22,538	35,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10	30,919
其他流动负债	1,488	1,472
流动负债合计	572,106	533,33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73,210	81,741
递延收益	9,213	8,8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209	5,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1	2,5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8	1,7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141	100,778
负债合计	665,247	634,115
股东权益		
股本	454,831	453,504
资本公积	(302,085)	(302,437)
其他综合收益	2,316	676
专项储备	372	347
一般风险准备	2,838	2,838
未分配利润	1,121,501	1,107,1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79,773	1,262,048
少数股东权益	4,156	4,075
股东权益合计	1,283,929	1,266,1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49,176	1,900,238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	2022 年前三季度
一、营业收入	775,560	723,487
减:营业成本	552,607	522,810
税金及附加	2,083	2,006
销售费用	38,934	37,320
管理费用	40,524	39,505
研发费用	15,101	11,715
财务费用	(3,264)	(6,297)
其中:利息费用	2,635	1,761
利息收入	(5,974)	(8,183)
加:其他收益	4,261	4,073
投资收益	6,767	10,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65	8,8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83	3,296
减:信用减值损失	12,506	7,316
资产减值损失	368	415
二、营业利润	136,912	127,052
加:营业外收入	1,644	1,534
减:营业外支出	708	631
三、利润总额	137,848	127,955
减:所得税费用	32,237	29,321
四、净利润	105,611	98,63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5,611	98,63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06	98,532
少数股东损益	105	1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7	1,74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7	1,74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38)	(319)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93)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	(31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5	2,06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534	(77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3	2,8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258	100,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153	100,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	102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94	4.6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93	4.62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	2022 年前三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6,508	743,1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7	6,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7	2,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962	751,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106)	(404,8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261)	(72,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83)	(46,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	(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284)	(524,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78	227,5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56	60,3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1	13,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1	4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82	139,4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50	214,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36)	(136,5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07)	(99,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05)	(127,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248)	(362,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98)	(148,4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2	3,2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2	3,3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144)	(84,9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96)	(36,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40)	(121,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08)	(118,6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5	8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0,277	(38,6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106	243,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383	205,294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048 证券简称:长光华芯 公告编号:2023-047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6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6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选举闵大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孙守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吴世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陈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则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张玉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陆俊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48	长光华芯	2023/10/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11 月 3 日下午 14:30 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3 日(下午 13:30-14:30)

(三)现场登记地点: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预计需时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512-66896988-8008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特此公告。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闵大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王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孙守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吴世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陈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王则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张玉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02	选举陆俊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